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entr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1155)

(股份代號:1155)



中期報告
中 期 報 告

2009

目 錄

	頁次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其他資料	33

星辰通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08年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63,530	369,432
銷售成本		(406,892)	(265,888)
毛利潤		156,638	103,544
其他收入和收益	4	5,003	5,348
銷售和分銷成本		(25,508)	(19,529)
一般和行政開支		(44,476)	(27,666)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溢利		1,174	—
稅前利潤	5	92,831	61,697
稅項	6	(9,469)	(8,529)
期間利潤		83,362	53,1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83,362	53,168
股息	7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8	11.94	7.60
—攤薄(人民幣分)		—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間利潤	83,362	53,168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02	(13,0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83,464	40,15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83,464	40,15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09年6月30日

	附註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9	208,231	217,17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1,309	11,430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6,297	1,521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3,960	3,960
無形資產		45,660	55,395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7,835	6,661
遞延稅項資產		3,661	—
非流動資產總額		286,953	296,141
流動資產			
存貨		367,915	335,724
貿易應收款項	10	549,133	284,472
應收委託貸款	11	—	75,000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13,308	24,858
可供出售投資		—	2,080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款項		571	974
抵押存款		36,302	30,316
現金和銀行結餘		100,291	110,192
流動資產總額		1,067,520	863,6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12	212,029	102,357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款項		23,701	20,534
應付稅項		4,686	6,273
流動負債總額		240,416	129,164
流動資產淨額		827,104	734,45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14,057	1,030,593
資產淨值		1,114,057	1,030,593

		2009年	2008年
	附註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67,993	67,993
儲備		1,046,064	962,600
總權益		1,114,057	1,030,59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企業發展及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 利潤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2月31 (經審核)及2009年 1月1日	67,993	493,398	85,106	83,029	325,626	(24,559)	1,030,593
期內利潤	—	—	—	—	83,362	—	83,362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02	10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83,362	102	83,464
於200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7,993	493,398	85,106	83,029	408,988	(24,457)	1,114,057
於2007年12月31日 (經審核)及2008年 1月1日	68,136	493,900	85,106	59,807	281,007	(13,292)	974,664
期內利潤	—	—	—	—	53,168	—	53,168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3,016)	(13,0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3,168	(13,016)	40,152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 年度的末期股息	—	—	—	—	(50,350)	—	(50,350)
於200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8,136	493,900	85,106	59,807	283,825	(26,308)	964,46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營業務	(75,244)	86,248
投資活動	65,243	(28,554)
融資活動	—	—
	<hr/>	<hr/>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0,001)	57,694
期初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10,192	454,320
匯率影響，淨值	100	(14.423)
	<hr/>	<hr/>
期末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00,291	497,591
	<hr/> <hr/>	<hr/> <hr/>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291	497,591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09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與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沙田安平街8號偉達中心20樓2001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列附註2.1所披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成本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及註銷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列多項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主要旨在除去不一致之處及闡明用詞。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 * 於2008年10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包括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除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均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均有其個別過渡條款。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述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除外)對有關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有關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改變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方式。經修訂準則規定分開呈報擁有人與非擁有人權益變動。權益變動報表僅載列與擁有人的交易詳情，而非擁有人權益變動則作為獨立項目呈報。此外，該準則新增全面收益表，以一份獨立報表或兩份相關連報表呈報所有已確認收支項目。本集團選擇以兩份報表呈報。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2008年10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2009年5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台幣對沖項目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資產 ³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9年5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改進，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的修訂。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的修訂並無任何過渡條款外，其他修訂均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均有個別過渡條款。

³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迄今，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無線通信覆蓋系統設備以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性質類似，風險和回報也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業務分類。

此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和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無呈報進一步的分析。

4.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和交易折扣款額後於有關期間售出貨品和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生產和銷售無線電信覆蓋系統設備和 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561,767	369,432
銷售數碼電視傳輸網絡覆蓋產品	1,763	—
	563,530	369,432
其他收入和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954	4,1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可供出售投資之利息收入	10	1,203
其他收入	39	—
	5,003	5,348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406,892	265,888
折舊	10,027	3,517
無形資產攤銷	9,735	353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121	121

6. 稅項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08年：無）。中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根據通行稅率，按有關地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和慣例計算。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期間，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為人民幣42,000元（2008年6月30日：無）。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		
期內支出	13,130	8,529
遞延稅項	(3,661)	—
期內稅項支出	9,469	8,529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先創電子有限公司（「福建先創」）自2006年的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且隨後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三年（「現有免稅期」）可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2007年3月16日閉幕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已批准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企業所得稅法引入多項變更，包括但不限於將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

根據中國國務院於2007年12月26日頒佈關於企業所得稅法過渡優惠政策之實施細則之通知（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福建先創享有的現有免稅期不變。現有免稅期屆滿後，福建先創將按適用稅率25%繳稅。

7.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股東宣派中期股息(2008年6月30日：無)。

8. 每股盈利

各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各期間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83,362,000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53,168,000元)及698,378,000股(2009年6月30日：7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由於截至2009年及2008年6月30日止期間內並無發行購股權，且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和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和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家具、 裝置、 辦公室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8年1月1日	43,791	20,150	—	4,560	7,917	16,791	93,209
添置	—	46,418	—	2,853	2,415	96,838	148,524
轉讓	71,252	—	34,368	—	8,009	(113,629)	—
匯兌調整	—	—	—	(80)	(24)	—	(104)
於2008年 12月31日 及2009年 1月1日	115,043	66,568	34,368	7,333	18,317	—	241,629
添置	—	699	—	—	449	13	1,161
出售	—	—	—	—	(89)	—	(89)
匯兌調整	—	—	—	2	—	—	2
於2009年 6月30日	115,043	67,267	34,368	7,335	18,677	13	242,703
累計折舊：							
於2008年1月1日	1,040	6,811	—	2,575	1,902	—	12,328
年內撥備	3,346	4,171	822	1,041	2,759	—	12,139
匯兌調整	—	—	—	(8)	(4)	—	(12)
於2008年12月31日 及2009年1月1日	4,386	10,982	822	3,608	4,657	—	24,455
期內撥備	2,732	3,346	1,632	604	1,713	—	10,027
出售	—	—	—	—	(10)	—	(10)
於2009年6月30日	7,118	14,328	2,454	4,212	6,360	—	34,472
賬面淨值：							
於2009年6月30日	107,925	52,939	31,914	3,123	12,317	13	208,231
於2008年12月31日	110,657	55,586	33,546	3,725	13,660	—	217,174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香港以外且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擁有長期業務關係且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信貸期可延長至十二個月。結餘不計息，包括通常在客戶最終接受產品後應收的保證金，須於簽訂買賣合同後4至5個月內或給予客戶的1至2年保證期屆滿後支付。

於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200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284,632	219,545
91天至180天	229,619	52,431
181天至360天	33,616	9,157
360天以上	1,266	3,339
	549,133	284,472

11. 應收信託貸款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信託貸款	—	75,000
減值	—	—
	<u>—</u>	<u>—</u>
	<u>—</u>	<u>75,000</u>

於2008年6月4日，福建先創與中國一家貸款機構訂立信託貸款協議（「信託貸款協議」）。根據信託貸款協議，福建先創透過該貸款機構向借款人提供短期信託貸款人民幣75,000,000元。

本公司執行董事戴國良先生、郭則理先生、戴國裕先生及易章濤先生已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彌償保證契約，承諾就本集團因借款人未能遵守信託貸款協議的償還責任而產生或蒙受的任何損失、損害、成本及開支向本集團作出彌償保證。

於2009年6月18日，福建先創已獲償還信託貸款的本金總額連同全部利息人民幣75,000,000元。借款人根據信託貸款協議的還款責任均已解除。本公司已於2009年6月23日公佈信託貸款的償還情況。

12.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11,175	102,330
91天至180天	795	27
181天至360天	59	—
	<u>212,029</u>	<u>102,357</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於2至3個月內結清。

13.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200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0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 港元 (2008：0.1港元) 的 普通股1,000,000,000股 (2008：1,000,000,000股)	100,000	97,337	100,000	97,337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 港元 (2008：0.1港元) 的 普通股 698,378,000股 (2008：698,378,000股)	69,838	67,993	69,838	67,993

13. 股本 (續)

(b) 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2008年度報告。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

14. 承擔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的承擔如下：

	2009年	200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福建先創的未付資本在中國的已訂約承擔	31,758	32,287
有關購買無形資產的已訂約承擔	990	990
有關建造若干新廠房及有關土地使用權的已訂約承擔	2,272	2,872
	<u>35,020</u>	<u>36,149</u>

15. 關聯交易

(i) 本集團於期間與關連及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交易		
向本公司董事戴國良之 配偶陳淑茹支付的租金開支	—	121

租金開支乃參考當時的市況釐定。租賃已於2008年12月31日終止。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9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934	1,362
離職後福利	—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總薪酬	<u>1,934</u>	<u>1,362</u>

董事認為，上述(i)及(ii)的交易均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

一、 經營業績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益為人民幣563.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69.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4.1百萬元，上升了52.5%。

按客戶劃分

報告期內，對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各公司(中聯通)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24,343萬元，佔本公司的銷售收入為43.2%，比去年同期增長人民幣9,499萬元，；對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各分公司(中移動)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24,947萬元，佔本公司的收益為44.3%，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771萬元。對中國電信及其他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7,071萬元，佔本公司收益的12.6%，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148萬元，增長幅度為80.3%。

按業務類別劃分

報告期內，來自於2G及3G網絡的收益約人民幣56,177萬元，佔收益約99.7%，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6,943萬元，增加人民幣19,234萬元，上升了52.1%。

二、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毛利額人民幣15,664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354萬元，增加人民幣5,310萬元，上升了51.3%。

報告期內，毛利率約為27.8%，比去年同期的28.0%輕微下降了0.2個百分點。隨著本集團的3 G 產品、天饋系統、塔頂放大器和系統集成、工程建設、售後服務等的業務收益比重的逐步提高，將進而提高公司的毛利率。

三、 研發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321萬元，約佔總收益的2.3%。

四、 銷售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2,551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953萬元增長30.6%，銷售費用佔銷售額的比例比上年同期略有減少。

五、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448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767萬元增長約60.8%，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無形資產的攤銷及固定資產折舊。

六、 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發生融資成本。

七、 稅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繳納所得稅人民幣1,313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853萬元增長約53.9%。報告期內，本集團稅項支出被遞延稅項抵銷人民幣366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0。本集團在享受兩年免稅期後，自2008年1月1日起進入三年的減半徵稅期直至2010年12月31日，即需要按照淨利潤的12.5%繳納所得稅。

八、 純利

報告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純利)為人民幣8,336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317萬元上升人民幣3,019萬元增長約56.8%；純利佔總收益的14.8%，較去年同期上升0.4個百分點。

展望

欣慰敬告2009年上半年公司的業績較去年同期有了較大幅度的增長。管理層是十分珍惜此市場機遇，加快研發和市場開拓，保證業績持續快速增長，為股東創造最佳的回報。

• 市場展望

1. 3G/2G/2.5G和村村通無線覆蓋市場

隨著中國三大移動通信運營商重組的成功和3G牌照的發放，中國的移動通信網路出現了新一輪的建設高潮。該市場包括了三個全國3G網路的新建，以及2G、2.5G網路的優化和在未來五年內要實現全國農村地區的「村村通」工作。

未來三年，中國各大移動通信運營商為上述建設預計將投入超過4000億元人民幣的資金，中國政府在應對全球金融危機的振興經濟的4萬億元投資中，將有相當份額用於支援移動通信的網路建設。

2. 數碼電視市場

中國政府已於今年全面啟動城市類比電視改數碼電視和數碼電視「村村通」工程。全國各地的廣電部門，開始對數碼電視的網路覆蓋提出了較大的需求。此外，中國制式的移動電視標準(CMMB)已經開始實施。截止今年6月底，全國已有200多個城市建設完成CMMB發射機。並且，已有約2/3的省份於6月份起，對CMMB信號實行了加密播出，並開始發展移動電視用戶。這就形成了各地廣電部門對數碼電視信號網路覆蓋的巨大需求。估計中國各地廣電部門在未來三年內，在數碼電視信號網路覆蓋方面的需求，投入將達1000億元。同時，國家亦將此項建設列入抵禦金融危機、振興經濟的重點領域。

3、 移動通信專網市場

隨著經濟的發展和安全需求的考量，國內許多行業，如森林、江河流域、煉油廠及輸油管道、碼頭及貨場、公安消防、大型企業等，需一種取代現有類比對講機方式的新一代的無線數碼專網，實現可移動的、視覺化的現場通信、調度和監控。該市場今後的發展前景十分光明。

- **公司發展展望**

公司深入分析了市場前景，根據企業的實際情況，決定採取差異化的市場戰略，在已經發展的基礎上，將重點發展如下市場：

1. 無線覆蓋市場。

公司將在下半年推出十幾個系統的無線覆蓋新產品。這些新產品市場需求巨大，且毛利率較高，包括新一代的數碼光纖直放站、ICS負隔離覆蓋產品、新型無線和塔頂放大器，以及高性能的室內覆蓋系統。隨著這些產品的推出，公司將逐步淘汰那些毛利較低的老產品，從而提高競爭力，以期在3G市場獲得更大的份額。

2. 無線傳輸業務。

無線傳輸業務是移動通信網路建設的重要組成部分，市場很大。目前，中國國內從事此領域產品研發和製造的企業不多。本公司在去年下半年開始介入此領域的研發，至上半年，已經基本完成了全部研發、試產工作。目前公司自主研發的微波點對遠端傳輸設備，正在部分地區的移動通信網路中試用。隨著實驗網的驗收，無線傳輸業務在未來幾年可以成為公司業務快速增長的一個新的領域。

3. 無線接入系統。

本產品系列即為無線專用網路中各類產品，包括基站、信號覆蓋設備和可視對講系統。本公司今年以來，已經完成了大部分產品的研發、試產工作，並於最近於陝西省和福建省開始了兩個試驗網的建設。預計隨著試驗網的建成及試運行，此無線接入系統業務將成為公司發展開拓一個全新的領域。

4. 數碼電視網路覆蓋領域。

本公司於去年率先進入數碼電視覆蓋領域。截止今年上半年已經完成了1000瓦、500瓦大功率發射機的研發和試生產，同時完成了各類專業型直放站和家用型、車用型直放站的研發。這些產品均已獲得國家指定機構的入網認證。本公司正在全力發展數碼電視業務。

5. 海外市場。

去年，本公司通過投標，獲得了老撾其中一家電信運營商全國移動通信網路覆蓋工程訂單，金額約1800萬美元，而該專案正在施工中。今年上半年，本公司海外業務又有新的收穫，已在越南、尼泊爾、菲律賓獲得了新的訂單。

6. 基礎加工製造

本公司去年利用募集資金中的850萬元，建設了公司加工中心，專門從事本公司整機產品所需主要部件的製造。截止上半年，廠房已全部建成交付使用。下半年本公司將重點提升這些設備的使用效率，並逐步集中向高端模組產品發展。該中心的投產，將為本公司產品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提供支援。

- 總結

公司專注的各大產品市場前景美好，並且不斷深化內部改革，優化產銷和實施差異化戰略，擴大行銷規模，提升市場份額，以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0,029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19萬元），其中大部分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列值。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抵押存款總數是人民幣3,630萬元。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計息銀行借款（2008年12月31日：無）。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為136天（2008年12月31日：128天）。平均存貨周轉期為158天（2008年12月31日：137天）。整體而言，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4.44（2008年12月31日：6.69）。

本集團於2009年6月30日並沒有任何債務，淨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乃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得出（2008年12月31日：0%）。

庫務政策

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並無外匯風險。此外，就適用於本集團的利率而言，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管理層並無面臨中國貸款利率的任何大幅上升。因此，本集團並未就外匯及利率訂立對沖工具。然而，管理層緊密監察本集團可能遭遇的任何潛在外匯及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中撥付。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未來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5.0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200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用約一千六百多名全職僱員。一般每年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僱員培訓。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集團的僱員授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07年7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約為人民幣554百萬元（56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人民幣422.2百萬元已根據載於2007年6月2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的建議用途，按下列方式運用：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泉州濤美工業區新設施的二期建設	108.4
用於購買生產及測試設備、相關的軟件以及員工招聘、薪酬及培訓	101.0
作為長期研究及開發費用	45.1
用於擴大國內銷售及推廣渠道	61.9
用於建立海外銷售及推廣渠道	31.1
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74.7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股東宣派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在報告期內彼等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即繆漢傑、林元芳和李紅濱組成。審計委員會主席為繆漢傑。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作出相關披露，並就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與管理層進行討論。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09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戴國良先生	1	透過受控制公司	240,897,000	34.49

附註：

1. Oriental City Profits Ltd.（「Oriental City」）持有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完成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已發行股本之34.49%。截至2009年6月30日，Oriental City 的股本分別由戴國良先生、戴國裕先生、易章濤先生、吳端革先生、戴國偉先生、張勇華先生、黃印輝先生及許世陽先生實益擁有6.164%、17.56%、6.10%、5.34%、5.34%、1.34%、1.34%及1.34%（所有股份均以戴國良先生名義登記。然而，戴國良先生以被動受託人身份按上述比例為此等個人持有38.36%權益）。誠如上文所述，戴國良先生實益擁有Oriental City的61.6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戴國良先生被視為擁有Oriental City所持有的240,897,000股股份，因其有權控制Oriental City股東大會三份一或以上投票權的行使。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續)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與本公司 的關係	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 法團已發行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戴國良先生	Oriental City	實益及登記擁有人	(附註1)	524	100.00
戴國裕先生	Oriental City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921	7.56
易章濤先生	Oriental City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32	6.10

附註：

1. 於全球發售完成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Oriental City截至2009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4.49%權益。截至2009年6月30日，Oriental City的股本分別由戴國良先生、戴國裕先生、易章濤先生、吳端革先生、戴國偉先生、張勇華先生、黃印輝先生及許世陽先生實益擁有6.1%、6.4%、17.56%、6.10%、5.34%、5.34%、1.34%、1.34%及1.34% (所有股份均以戴國良先生名義登記。然而，戴國良先生以被動受託人身份按上述比例為該等個人持有38.36%權益)。
2. 按照戴國良先生根據於2007年3月27日作出的信託聲明書(為一項被動信託)，戴國裕先生實益擁有Oriental City已發行股本的17.56%。
3. 按照戴國良先生根據於2007年3月27日作出的信託聲明書(為一項被動信託)，易章濤先生實益擁有Oriental City已發行股本的6.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09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中已登記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是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股東名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截至2009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Oriental City	(1)	直接實益擁有	240,897,000	34.49
戴國良先生	(1)	透過受控制公司	240,897,000	34.40
Cathay Mobil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2)	直接實益擁有	105,000,000	15.03
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	(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5,000,000	15.03
Molatis Limited	(3)	直接實益擁有	47,250,000	6.77
Sussman Selwyn Donald先生	(3)	透過受控制公司	47,250,000	6.77
Sussman Selwyn Donald先生	(3)	直接實益擁有	8,766,000	1.26

附註：

- (1) 該等普通股由Oriental City持有，該公司由戴國良先生實益擁有。
- (2) 該等普通股由Cathay Mobile Communications Limited持有，該公司為Cathay Capital Holdings, L.P.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3) 共計56,016,000股普通股由Sussman Selwyn Donald先生實益持有，其中47,250,000股股利乃透過Molatis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09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對本集團所付出的努力及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戴國良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